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份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锦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锦和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74,0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8.00%。

● 本次锦和集团延期购回质押股份数 20,000,000 股，本次延期购回质押后，锦和集团累计质押数量 54,00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 19.70%，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3%。

● 截至目前，锦和集团所持股份的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被强制平仓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重大影响。

2025 年 10 月，锦和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 20,000,000 股质押给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信托”），质押期限为 2025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6 年 4 月 29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近日，公司收到锦和集团通知，获悉其将上述在长安信托质押的 20,000,000 股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公司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具体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延期购回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锦和集团	是	20,000,000	否	否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10月31日	长安信托	7.30%	4.23%	偿还债务

注：上述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小数，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的尾差造成。

2、锦和集团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本次质押为锦和集团对前期质押股份的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锦和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延期购回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延期购回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锦和集团	274,050,000	58.00%	54,000,000	54,000,000	19.70%	11.43%	0	0	0	0
合计	274,050,000	58.00%	54,000,000	54,000,000	19.70%	11.43%	0	0	0	0

注：上述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小数，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的尾差造成。

锦和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其还款来源主要为营业利润、上市公司股票分红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上述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的进展情况，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